

吉林小棉袄家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9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3）。经事后核查，公司发现须对已披露的“二、变更后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”之“（一）法人填写”进行更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更正的具体内容

“二、变更后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”之“（一）法人填写”

更正前：

控股股东情况：高洪明。

更正后：

控股股东情况：无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《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3）其他信息披露内容不变。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

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更正后的《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》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小棉袄家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15日